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OBICON GROUP LIMITED

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3)

###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 業績

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該等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363,380	342,346
銷售成本		(279,874)	(273,480)
毛利		83,506	68,866
其他收入		991	1,025
分銷及銷售費用		(25,528)	(22,025)
一般及行政管理費用		(48,455)	(38,651)
經營溢利	4	10,514	9,215
融資成本	5	(1,129)	(88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137
除所得稅前溢利		9,385	8,463
所得稅開支	6	(3,524)	(3,239)
期內溢利		5,861	5,224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111	3,194
非控股權益		3,750	2,030
		5,861	5,224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	8	1.1 港仙	1.6 港仙

股息詳情於中期業績公佈附註7披露。

\* 僅供識別

##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u>5,861</u>	<u>5,224</u>
其他全面開支：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 附屬公司	(7,318)	(1,756)
— 聯營公司	(36)	—
出售附屬公司時轉撥換算儲備	<u>(52)</u>	<u>—</u>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u>(7,406)</u>	<u>(1,756)</u>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u>(1,545)</u>	<u>3,468</u>
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465)	2,194
非控股權益	<u>920</u>	<u>1,274</u>
	<u>(1,545)</u>	<u>3,468</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001	22,67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	39
		<u>23,004</u>	<u>22,712</u>
<b>流動資產</b>			
存貨		240,133	211,899
應收貿易賬款	9	63,102	60,126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8,622	17,517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346	430
現金及銀行結餘		54,913	45,235
		<u>377,116</u>	<u>335,207</u>
<b>資產總值</b>		<u><b>400,120</b></u>	<u><b>357,919</b></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0	94,186	58,9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378	22,058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5	10
短期銀行貸款		103,148	93,028
即期所得稅負債		2,083	2,019
		<u>220,800</u>	<u>176,054</u>
<b>流動資產淨值</b>		<u><b>156,316</b></u>	<u><b>159,153</b></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b>179,320</b></u>	<u><b>181,865</b></u>
<b>資產淨值</b>		<u><b>179,320</b></u>	<u><b>181,865</b></u>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0,000	20,000
儲備		142,508	145,973
		<u>162,508</u>	<u>165,973</u>
<b>非控股權益</b>		<u><b>16,812</b></u>	<u><b>15,892</b></u>
<b>權益總額</b>		<u><b>179,320</b></u>	<u><b>181,865</b></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之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 會計政策

除下述者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詳見該等年度財務報表。

中期期間收入之稅項按適用於預計全年盈利總額之稅率累計。

####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修訂準則

下列新訂準則及修訂準則須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納,惟並未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 (b) 下列新訂及修訂準則已予以頒佈,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方法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二零一四年)	金融工具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sup>1</sup>

<sup>1</sup> 有關變動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有關變動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首份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

<sup>3</sup> 有關變動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有關變動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可能構成之影響,惟目前未能指出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期內確認之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收益</b>		
銷售電子元件、自動化組件及儀器	224,374	237,680
銷售電腦產品及手機配件以及相關服務收入	57,628	75,243
銷售化妝品	81,378	29,423
	<u>363,380</u>	<u>342,346</u>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已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彼等亦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類。執行董事從產品角度進一步考慮業務及評估三個主要業務分類之表現：(i) 電子買賣業務—分銷電子元件、自動化組件及儀器；(ii) 電腦業務—電腦產品及手機配件零售業務、分銷電腦產品及提供資訊科技產品及解決方案服務；及(iii) 化妝品零售業務—化妝品零售業務。

執行董事已根據扣除企業開支、融資成本及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前之分類業績評估經營分類之表現。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分類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集團 千港元
	電子 買賣業務 千港元	電腦業務 千港元	化妝品 零售業務 千港元	未分類 千港元	
<b>收益</b>	<u>224,374</u>	<u>57,628</u>	<u>81,378</u>	<u>-</u>	<u>363,380</u>
分類業績	11,104	(629)	493	(454)	10,514
利息開支	-	-	-	(1,129)	(1,12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	-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9,385
所得稅開支					<u>(3,524)</u>
期內溢利					<u>5,861</u>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分類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電子買賣 業務 千港元	電腦業務 千港元	化妝品 零售業務 千港元	未分類 千港元	
收益	<u>237,680</u>	<u>75,243</u>	<u>29,423</u>	<u>-</u>	<u>342,346</u>
分類業績	9,289	(1,201)	1,243	(116)	9,215
利息開支	-	-	-	(889)	(88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137	-	-	<u>13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8,463
所得稅開支					<u>(3,239)</u>
期內溢利					<u>5,224</u>

#### 4. 分類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存貨成本開支	<b>279,874</b>	273,480
僱員福利開支	<b>33,241</b>	31,921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3,768</b>	2,451
(撥回滯銷存貨撥備)／滯銷存貨撥備(已計入銷售成本)	<b>(179)</b>	629
租用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b>19,667</b>	11,01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已計入一般及行政管理費用)	<b>509</b>	97
匯兌收益淨額	<b>(741)</b>	(1,2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b>(47)</b>	10

## 5.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全數償還短期銀行貸款之利息開支	<u>1,129</u>	<u>889</u>

##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四年：16.5%)之稅率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經營業務國家當時之稅率計算。

自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扣除之稅項包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164	325
— 海外稅項	<u>3,360</u>	<u>2,914</u>
所得稅開支	<u>3,524</u>	<u>3,239</u>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之稅項與採用香港利得稅稅率計算之理論數額不同，載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u>9,385</u>	<u>8,463</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二零一四年：16.5%)	1,549	1,396
於其他國家營業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1,399	1,057
為稅務目的而毋須課稅之收入	(8)	(69)
為稅務目的而不可扣稅之開支	188	500
其他	<u>396</u>	<u>355</u>
所得稅開支	<u>3,524</u>	<u>3,239</u>

本公司於二零三五年前獲豁免繳納百慕達稅項。

萬保剛電子貿易(深圳)有限公司(「MET」)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福田保稅區成立之外資企業，其財政年度年結日為十二月三十一日，須按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MET仍錄得稅務虧損，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MET自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計首兩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可於其後三個年度獲減免50%一般中國企業所得稅。有關減免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結。

## 7. 股息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會議上，本公司董事宣佈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05港元(二零一四年：每股普通股0.005港元)。於本公佈日期，此中期股息尚未確認為負債。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派付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約2,11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194,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00,000,000股(二零一四年：2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潛在具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9.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之售貨信貸期由7日至90日不等。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零至60日	61,342	57,467
61至120日	1,775	1,594
121至180日	333	990
181至365日	531	707
應收貿易賬款	63,981	60,758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879)	(632)
	<u>63,102</u>	<u>60,126</u>

於本公佈日期所承受之最高信貸風險為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 10.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零至60日	93,460	57,358
61至120日	156	799
121至180日	117	326
181至365日	453	456
	<u>94,186</u>	<u>58,939</u>

## 財務業績

於該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三億六千三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錄得約三億四千二百萬港元增加約6%。本集團營業額有所增加，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的化妝品零售業務(「化妝品零售業務」)於該期間錄得的增長。

於該期間，本集團之毛利由去年同期約六千九百萬港元增加約22%至約八千四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則輕微上升至約23%(去年同期：約20.1%)。從本集團三大核心業務分析，以 **MOBICON** 品牌從事電子元件、自動化組件和儀器分銷業務(「電子買賣業務」)、電腦業務 **VideoCom** (「電腦業務」)及化妝品零售業務 **wishh!** 之毛利率分別約為19.8%、18.9%及34.5%(去年同期：約19.1%、16.9%及36.2%)。本集團於該期間錄得經營溢利約一千零五十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九百二十萬港元溫和增長約14.1%。該期間的經營開支總額增加約21.3%至約七千四百萬港元(去年同期：約六千一百萬港元)。此顯著的升幅，主要是因應本集團之市場策略為化妝品零售店覆蓋率持續快速擴展所致。

在該期間，本集團的分銷及銷售費用約二千六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二千二百萬港元增加約18%。而一般及行政管理費用則由去年同期約三千九百萬港元增加約23%或九百萬港元，至約四千八百萬港元。該期間的融資成本增加至約一百一十萬港元(去年同期：約九十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大概22%。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約34.4%至約二百一十萬港元(去年同期：約三百二十萬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0.011港元(去年同期：0.016港元)。董事會議決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港仙(去年同期：每股普通股0.5港仙)，合共一百萬港元。

## 業務回顧

於該期間，本集團致力發展化妝品零售渠道，其化妝品零售業務錄得強勁銷售增長及成為本集團其中之一的核心業務。

在該期間，本集團擁有三大核心業務，即：(1)電子買賣業務；(2)電腦業務，當中包括(i)以  為品牌的電腦產品及智能手機配件零售業務(「電腦零售業務」)；及(ii)以  為品牌的電腦產品及消費產品分銷業務(「電腦分銷業務」)；及(3)以  為品牌的化妝品零售業務。電子買賣業務、電腦業務及化妝品零售業務分別佔本集團於該期間的總營業額約62%、16%及22%。

## 電子買賣業務

### 香港

於該期間，電子買賣業務仍舊為本集團貢獻主要銷售及利潤來源及錄得約二億二千四百萬港元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約二億三千八百萬港元下降6%。

根據各大基準指數顯示，世界各地之採購經理們於該期間採取相對地保守的策略，以致於購買力下降。基於通縮信號，過去數月在歐元區要求量化寬鬆的聲音特別響亮。儘管本集團之電子產品利潤沒有發生重大改變，其銷售增長仍被疲弱歐元區需求所拖累，抵消其在亞太及美國市場之平穩表現。

## 海外

於該期間，本集團所有海外附屬公司之總營業額約為六千三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約六千萬港元相比整體增加約5%。

於強勢港元下，南非蘭特在比較去年同期暴跌16%及面對持續貶值壓力。市場預期聯邦基準利率上調對發展中國家貨幣構成負擔。但本集團南非附屬公司於該期間錄得營業額飆升20%至約四千九百萬港元(去年同期：約四千一百萬港元)，超過弱勢貨幣下帶來之影響。與此同時，本集團南非附屬公司成為當地網站搜尋結果第一位，從而獲得更多的品牌知名度和客戶，並讓集團發展多元化產品及於電子買賣業務上獲得進一步的市場佔有率。

另外，本集團於該期間與LightWare Optoelectronics (Pty) Ltd、Icon Electronics CC及Newco Instruments CC簽訂合約，分別成為激光測距和測量設備、工礦企業應用工具及工業傳感器和激光解決方案產品的授權經銷商。這些合約讓本集團多元化旗下的產品及進一步增加電子儀器業務的市場佔有率。

本集團在馬來西亞的附屬公司之營業額於該期間錄得顯著跌幅約為33%，由去年同期約六百萬港元減少至約四百萬港元。營業額下跌的主要原因是疲弱歐元區需求所引致和馬來西亞林吉特對港元比較去年同期貶值了17%。

按地區分類，香港、亞太地區(不包括香港)、南非、歐洲及其他地區的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於該期間的總營業額的66%、19%、13%、1%及1%。

## 電腦業務

### 電腦零售業務

本集團電腦零售業務於該期間錄得營業額約一千五百萬港元減少約32%(去年同期：約二千二百萬港元)。於該期間，本集團關閉了數間零售商店，以實行其成本節約措施。儘管營業額於該期間下跌，但毛利由去年同期48%輕微改善至53%，因除了電腦配件外並引入生活家品。

## 電腦分銷業務

本集團電腦分銷業務錄得營業額約四千二百萬港元，下跌約22%(去年同期：約五千四百萬港元)。該期間之營業額出現上述跌幅，主要歸因於電腦及手機配件(例如：記憶棒及硬碟)之需求下降，加上缺乏新產品上市以及來自同業(特別是電子商貿競爭對手)的競爭壓力所致。

## 化妝品零售業務

本集團化妝品零售業務於該期間錄得約三倍的顯著增長，成為本集團其中一個主要核心收入來源。本集團採用市場主導及針對客戶為主的方針去擴充其零售店連鎖網絡及制定產品策略。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擴充至39間 **wishh!** 零售分店(去年同期：19間 **wishh!** 零售分店)。於該期間，除了韓國化妝品外，本集團擴展至來自日本及其他國家的產品，為我們的客戶提供更多選擇。與此同時，本集團於著名購物地區(即銅鑼灣及旺角)開了兩間零售分店，以該區的旅客為目標。

## 展望

本集團通過多元化其業務到本地化妝品零售業務，致力尋求增長機會。未來展望，本集團繼續專注於化妝品零售業務以利用源自本集團其他固有業務所帶來之協同效應。本集團相信，綜合其於零售、批發物流之專業知識及經驗；內地旅客之購買力；及女性消費者市場之前景將可為股東帶來另一股可辨認之收入。

本集團計劃關閉於同一商場內重複開設的零售商店，以有效地管理其經營支出。本集團亦將定時出席於韓國舉辦之化妝品及美容展覽會以發展及採購新產品。此外，本集團將利用多個社交媒體渠道(如Facebook、微博和微信)投入大量資源，以保持銷售增長和樹立品牌形象，吸引潛在客戶的注意。

關於電子買賣業務，本集團亦密切監察其經營開支及確保其他地區之成本控制得以有效率地執行，以達致股東最大利潤。此外，本集團將審慎地發展其電子買賣業務，以及參加著名的行業展覽會。通過這些活動，本集團既可與供應商保持緊密合作關係，亦可物色新機遇以及深入了解行業動向與新產品發展。於該期間，本集團亦運用不同的社會媒體平台來推廣旗下新產品，效果令人滿意。

電腦業務的模式為配合化妝品零售業務持續發展的願景，將改變其業務模式並通過引入新的生活家品，如玩具和男性日常必需品。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五千五百萬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則約為一億五千六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流動比率下降至約1.7水平(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於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中，約41%及33%分別以港元及美元列值，其餘約14%、5%、4%、1%、1%及1%則分別以人民幣、馬來西亞林吉特、南非蘭特、新台幣、新加坡元及其他貨幣列值。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資源及香港多家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撥付其業務資金。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獲多家銀行提供銀行融資作透支、貸款及貿易融資之用，總額約一億五千四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一億一千九百萬港元)，其中約五千一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二千六百萬港元)結餘尚未動用。於該期間，本集團之借貸以介乎每年1.88%至3.46%(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介乎每年2.21%至3.06%)之利率計息。董事相信，本集團現有財務資源足以應付其現時的承擔及營運資金所需。

與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結餘相比，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增加約5%至約六千三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則增加約60%至約九千四百萬港元。與此同時，本集團的存貨亦增加約13%至約二億四千萬港元，應收貿易賬款增加，乃由於每個曆年第三季屬傳統銷售旺季，銷售表現較第一季強勁，致使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應收貿易賬款結餘增加。另一方面，基於該期間內客戶要求延遲發送貨品，引致存貨增加。該期間之應收賬週轉期、應付賬週轉期及存貨週轉期分別為31日、45日及147日(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32日、33日及131日)。於該期間內，本集團錄得經營現金流入淨額13,286,000港元，及銀行貸款增加約10,12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18,120,000港元及銀行借貸增加23,465,000港元。

## 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之借貸總額約為一億零三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九千三百萬港元)。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五千五百萬港元後，本集團借貸淨額約為四千八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四千八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之權益總額約為一億七千九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一億八千二百萬港元)。因此，按借貸淨額除權益總額計算之本集團淨資產負債比率增加至26.8%(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6.4%)。淨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主要因為就支持化妝品零售業務發展所需之營運資金增加而增加銀行借貸所致。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值。鑑於港元兌人民幣之匯率一直並極可能繼續保持穩定，加上香港政府仍然實施港元與美元掛鈎之政策，故董事認為本集團承受之外匯風險仍屬輕微，而本集團暫時亦沒有採取任何對沖交易或其他替代措施。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承擔任何有關外匯合約、利率、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之重大風險。

##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將賬面值約一千一百萬港元之物業作抵押，作為本集團新加坡附屬公司獲授之一般銀行融資額度之抵押品。

## 承擔及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之經營租約承擔總額約為六千八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七千四百萬港元)。鑑於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充裕，預期本集團將能夠順利履行所有該等承擔。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海外附屬公司合共僱用469名全職員工，並制定按表現、功績及市況釐定之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薪酬待遇一般會定期檢討。除了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積金供款、醫療保險及個人表現花紅(因應本集團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發放)。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藉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一)通過之董事會決議案，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05港元(二零一四年：每股普通股0.005港元)。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一)派付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事宜。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 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該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

- (i)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須按指定任期委任及須重選連任。概無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委任，惟彼等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2條，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退任或於釐定退任董事人數時計算在內，此規定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2條。由於人事方面之延續性乃任何長期業務計劃成功執行之主要關鍵，董事會相信，現行安排最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ii)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有未能預料之業務事宜，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於該期間，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有關準則規定不會較上市規則附錄10標準守則所載的準則規定寬鬆。在向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本公司認為，董事於該期間一直遵守上述操守準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偉祥博士(主席)、Charles E. Chapman先生及古永康先生組成。

## 公佈進一步資料

本公佈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之全部資料之本公司該期間之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四)或之前寄發給股東，並且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mobicon.com)。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各位董事及全體員工克盡己職之忠誠服務，並對客戶、供應商、往來銀行及股東之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洪劍峯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洪劍峯博士、楊敏儀女士、洪英峯先生、楊國樑先生及Manuel Arnaldo de Sousa Moutinho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harles E. Chapman先生、梁偉祥博士及古永康先生。